

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为进一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，认真落实国务院《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》，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开展沪市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的倡议》，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石化”或“公司”）结合公司实际和上海证券交易所《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一本通》相关要求，制定了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，力求长期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，持续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和获得感。具体如下：

一、科学推进产业转型升级，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

科学谋划转型升级。坚持“炼油向化工转、化工向材料转、材料向高端转、园区向生态转”发展思路，锚定高端化、智能化、绿色化发展方向，编制公司“十五五”发展规划，推动基础炼化业务提质升级，以弹性体工厂开工为抓手，延伸新材料产业链。形成以关键石化产品为基础，技术持续创新为支撑，特色精细化工和高端化工新材料为核心的产业体系，打造碳五、碳九资源综合利用基地。

加快重点项目建设。加快推进全面技术改造和提质升级项目，做好乙烯原料、产品方案优化等工作。加快大丝束碳纤维异地布局项目建设，持续提升现有碳纤维装置科技攻关和生产运营优化，着力拓展大丝束在风电叶片、无人机、汽车等领域规模销售，加快实现高性能碳纤维在高端领域销售。通过装置新建、改造和设备更新、安全隐患治理、挖潜增效等项目，进一步夯实安全环保根基，改善现场环境面貌，提升公司未来竞争力。

建立健全产销研用一体化机制，整合优化现有科研资源，完善科研管理体制，推进实施合成材料、环保水务等领域科研资源和管理组织机构的优化。坚持以市场为中心，设置产品经理，组建跨部门、矩阵式的“产销研用”一体化工作团队。加大化工新产品研发推广力度。

加快数智化转型步伐。系统盘点现有信息化资源，深入运行两化融合 2.0，开展“地理信息域、计划经营域、生产执行域、项目建设域、个人事务域”五个数智化管理域建设，持续锻造精益高效的生产组织和计划执行能力、敏捷优质的产品供应和技术服务能力、领先同行的产品开发和应用拓展能力，培育新质生产力。推进“数据+平台+应用”模式有效运行，有效促进管理制度化、制度流程化、流程信息化。

二、抓实经营优化，在增量增效上创出新业绩

狠抓系统优化保经营总量。做好原油轻重搭配，优化原油进厂方式，提高重劣质原油采购量及加工比例，实现原油采购降本。聚焦发挥一体化优势，按照“宜烯则烯，宜芳则芳”原则，优化平衡化工轻油，发挥物料最大价值和最优流向，充分释放创效潜能。

狠抓降本减费挖创效潜力。强化节能管理，实施“一装置一策”节能管控方案。按照近三年最优单耗目标管控“三剂”消耗，优化预防性检修，合理安排大修费用，严控非生产性修理费，加大修旧利废力度。强化外包费用管控，探索外包转自干、优化业务流程、推进机器换人工等多种方式，努力降低外包成本。

狠抓产销协同拓市场份额。加强各层级沟通对接，拓展华东航煤市场。优化合成材料牌号，增产高附加值产品。加快 110KV 超高压电缆料开发，增产聚乙烯膜料。拓展发泡料、医用料等新产品自销业务。加大碳纤维技术提升和拓市扩销力度。持续开展 48K 大丝束碳纤维产业化和热塑性航空复材攻关，推进高强中模碳纤维工业化技术及其应用研究。开拓高性能预氧丝在新能源领域的应用，提高风电市场占有率，开发高性能大丝束碳纤维新产品，提高综合竞争力。

三、强化市值管理，提高投资者获得感

公司自始至终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，兼顾全体股东共同利益和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的原则，实施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公司上市 32 年以来，共筹集资金人民币 24.18 亿元，港币 40.34 亿元，累计实现归母净利润 388 亿元，累计分红 241 亿元。

继续开展股份回购注销，提高每股价值。为维护股票价值和股东权益，公司将积极研究股份回购的合理性和可行性，依法合规推进市值管理工作。将股份回购作为一项常态化工作开展，每年提请周年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开展股票回购工

作。

四、加强投资者交流，提高公司透明度

丰富投资者沟通渠道，探索良性互动机制。围绕业绩发布会、路演、业绩说明会、券商策略会、来访接待等投资者交流渠道，继续深化与资本市场沟通交流，为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创造有利条件，支持和服务投资者行权；创新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方式方法，探索运用“AI+”等技术支持公司经营业绩展示和投资者沟通，便利投资者理解公司经营情况，强化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、稳定的良性互动关系，努力增强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认同感和获得感。

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，开展价值信息披露。在信息披露文件中突出蕴含公司价值信息的重要性、针对性；在定期报告中强化行业情况、公司业务、风险因素等关键信息披露，为投资者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提供充分信息。依法依规、适时开展自愿性信息披露，传递公司内在价值和投资潜力。

五、持续完善治理机制，不断提升治理水平

严格落实证券监管机构规章制度，完善健全公司治理体系。根据新《公司法》和监管规则要求，及时修订公司章程、董事会议事规则、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。强化与公司治理、经营管理相适应的业务、法律合规、审查监督“三道防线”运行机制建设，防范化解重大风险。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参与决策、监督制衡、专业咨询的作用，适时发挥重大事项独立董事事前讨论机制。

进一步推动 ESG 与公司生产经营深度融合。持续对标行业优秀实践，同各利益相关方紧密合作，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，推进可持续发展。聚焦企业公司治理、应对气候变化、安全环保、服务社会等方面的行动与成效，会同专业机构编制和发布高质量 ESG 报告，彰显公司作为央企控股上市公司的责任与担当。

继续加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监高人员作为“关键少数”的责任意识和规范意识，强化其与公司、中小股东的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约束。定期安排沪港两地律师团队对公司董监高等开展规范履职培训，按要求组织上述人员参加证监局、交易所等监管机构举办的各类培训。全面落实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，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和广大股东利益提供有效保障。

六、其他说明

本次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当前情况制定，尚需公司董事会审议，方案涉及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，未来可能受国内外

市场环境、政策法规等因素变化影响，具有不确定性，公司将持续评估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具体执行情况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五年八月八日